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RAGE MARINE GROUP LIMITED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145)

(新加坡股份代號：CIN)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364	1,839
銷售成本		<u>(2,735)</u>	<u>(3,012)</u>
毛利(損)		629	(1,173)
其他收入		53	4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	(59)	(249)
行政開支		(688)	(1,384)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的業績		(536)	-
其他開支		-	(81)
財務成本		<u>(382)</u>	<u>(421)</u>
期內虧損	7	<u>(983)</u>	<u>(3,26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租賃土地及樓宇重估虧絀		-	(164)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		-	24
		<u>-</u>	<u>(140)</u>
<i>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8	222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值減少淨額		(159)	-
		<u>(51)</u>	<u>222</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51)</u>	<u>82</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1,034)</u>	<u>(3,180)</u>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983)	(3,062)
非控股權益		-	(200)
		<u>(983)</u>	<u>(3,262)</u>
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34)	(3,047)
非控股權益		-	(133)
		<u>(1,034)</u>	<u>(3,18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美分)	9		
基本及攤薄		<u>(0.22)</u>	<u>(0.80)</u>
			(經重列)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68	14,428
投資物業		7,935	7,290
於一間合營公司的權益		4,305	4,733
可供出售投資	10	9,317	79
非流動資產總額		35,825	26,530
流動資產			
存貨		557	181
可供出售投資	10	199	–
貿易應收賬款	11	83	281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1,744	2,466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669	66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2,996	645
定期存款		500	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34	4,544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10,482	9,286
		–	1,449
流動資產總額		10,482	10,735
資產總額		46,307	37,265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77	1,980
借貸－一年內到期	13	<u>8,675</u>	<u>7,587</u>
		10,052	9,567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u>—</u>	<u>182</u>
流動負債總額		<u>10,052</u>	<u>9,74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27,443	22,871
儲備虧絀		<u>(967)</u>	<u>(7,568)</u>
權益總額		<u>26,476</u>	<u>15,303</u>
非流動負債			
借貸－一年後到期	13	9,778	12,212
遞延稅項負債		<u>1</u>	<u>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9,779</u>	<u>12,213</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46,307</u>	<u>37,265</u>
流動資產淨額		<u>430</u>	<u>986</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6,255</u>	<u>27,516</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註冊號碼: 36692)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五日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15樓1510室。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作第一上市及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作第二上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 而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所有數值均如列示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千美元)(倘適用)。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以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惟若干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以重估金額或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除下文載述者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於本集團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損失的遞延稅項資產

本中期期間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及/或載述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海運服務收入：		
— 船舶程租租約	14	1,650
— 船舶期租租約	831	—
商品貿易收入	1,709	73
一間被投資公司的股息收入(附註)	552	—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16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利息收入	49	79
可供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	93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37
	<u>3,364</u>	<u>1,839</u>

附註： 一間被投資公司的股息收入指期內投資於 Santarli Realty Pte Ltd. (「Santarli Realty」)(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附註10(i))所產生的股息收入。

4. 分部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作出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基準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資料。其亦為本集團現時之組織基準，管理層選擇藉此以不同經營業務組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開始投資公司債券，有關投資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如下：

1. 海運服務
2. 商品貿易
3. 物業持有及投資
4. 投資控股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產生的溢利／虧損，惟並未分配公司收入、公司開支、分佔一間合營公司的業績及財務成本。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分分析如下：

	海運服務		商品貿易		物業持有及投資		投資控股		總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u>845</u>	<u>1,650</u>	<u>1,709</u>	<u>73</u>	<u>668</u>	<u>-</u>	<u>142</u>	<u>116</u>	<u>3,364</u>	<u>1,839</u>
分部業績	<u>(197)</u>	<u>(1,865)</u>	<u>(71)</u>	<u>(359)</u>	<u>1,373</u>	<u>-</u>	<u>(632)</u>	<u>(81)</u>	<u>473</u>	<u>(2,305)</u>
未分配：										
公司收入									26	9
公司開支									(564)	(545)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的業績									(536)	-
財務成本									<u>(382)</u>	<u>(421)</u>
期內虧損									<u>(983)</u>	<u>(3,262)</u>

分部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分分析如下：

	海運服務		商品貿易		物業持有及投資		投資控股		總額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14,942</u>	<u>15,459</u>	<u>1,118</u>	<u>2,955</u>	<u>13,424</u>	<u>16,094</u>	<u>12,433</u>	<u>645</u>	<u>41,917</u>
未分配公司資產									<u>4,390</u>	<u>2,112</u>
資產總額									<u>46,307</u>	<u>37,265</u>

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51	—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增加	645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減少淨額	(791)	(228)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6	(21)
	<u>51</u>	<u>(21)</u>
	<u>(59)</u>	<u>(249)</u>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兩個期間內本集團概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內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公司董事認為，並無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任何稅項。

7. 期內虧損

期內虧損乃經(計入)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29)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86	38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	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294</u>	<u>391</u>
海員成本	565	6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0	563
無形資產攤銷	—	60
	<u>565</u>	<u>641</u>

8. 股息

於中期期間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公司董事決定不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983)</u>	<u>(3,062)</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的加權平均數(附註)	<u>450,220</u>	<u>381,177</u>
		(經重列)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因計及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生效的本公司股本股份拆細(附註14(ii))的影響，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份加權平均數經已調整。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概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該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 股本證券(附註(i))	79	79
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 債務證券(附註(ii))	9,437	—
	<u>9,516</u>	<u>79</u>
分析如下：		
流動部份	199	—
非流動部份	9,317	79
	<u>9,516</u>	<u>79</u>

附註：

- (i) 本集團持有Santarli Realty（於新加坡從事物業發展業務的公司）1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的普通股本。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Santarli Realty概無任何董事會席位，故無法對Santarli Realty實施重大影響力。
- (ii) 上市債務證券的公允值乃根據香港聯交所或新交所所報的市場收市價釐定。

11.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授予若干程租租約客戶的信貸期為於收到發票後兩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週)內，而其他客戶須於履行程租租約之前預付全額租金收入。期租租約的客戶須預付期租租約的租金收入。本集團一般授予商品貿易客戶介乎30日至180日不等的信貸期。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至90日	68	254
91至180日	15	27
	<u>83</u>	<u>281</u>

1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按公允值：		
股本掛鈎票據(附註(i))	-	645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i))	2,996	-
	<u>2,996</u>	<u>645</u>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本金總額為5,000,000港元(「港元」)的股本掛鈎票據，按固定年利率10.08厘計息，並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到期(可提早贖回)。該等股本掛鈎票據按履約價格與香港一間上市證券掛鈎。該等股本掛鈎票據的公允值乃根據報告期末場外市場的報價釐定。
- (ii)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允值乃根據香港聯交所所報的市場收市價釐定。

13. 借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償還銀行貸款總計1,346,000美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71,000美元)。該等銀行貸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若干基點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該等未償還銀行貸款須於2至5年內償還(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於3至6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借貸乃由以下各項抵押：

- (i) 本公司就未償還貸款結餘所作公司擔保；
- (ii) 由Zorina Navigation Corp.及Heroic Marine Corp.分別持有名為「瑞利輪」及「宏利輪」的船舶作第一優先按揭；及
- (iii) 有關「瑞利輪」及「宏利輪」的保險所得款項轉讓。

來自貸款的所得款項為收購船舶(包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提供資金。本集團概無拖欠償還借貸記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能維持與相關銀行訂立的兩份借貸協議所規定有關抵押償債能力比率的財務契約。抵押償債能力比率为船舶市值加任何額外抵押品市值的總和除以尚未償還貸款的結餘。根據借貸協議的相關條款規定，本集團須提供現金存款作為額外抵押或提前償還尚未償還貸款結餘的若干部份8,675,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41,000美元)，以便維持抵押償債能力比率的規定水平。本集團與相關銀行就未能維持抵押償債能力比率進行磋商，直至本公佈日期，該等銀行既無要求本集團提供額外抵押，亦無要求提前償還該等借貸。鑑於上述者，維持抵押償債能力比率的不足額8,675,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41,000美元)已計入本集團流動負債內，並視作按要求償還借貸。

14.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美元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18美元)	<u>1,000,000</u>	<u>18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18美元)	127,059	22,871
發行新股(附註(i))	<u>25,400</u>	<u>4,572</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18美元)	<u>152,459</u>	<u>27,443</u>

所有已發行普通股的面值為每股0.18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0.18美元)，每股股份附有一票投票權且於本公司宣派股息時附有收取派息的權利。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完成根據一般授權按發行價每股3.82港元向若干獨立第三方配售25,400,000股普通股(「配售事項」)，並確認股本增加4,572,000美元及股份溢價7,635,000美元(經扣除股份發行費用313,000美元)。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為12,207,000美元。根據配售事項發行的新股在所有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董事會擬進行股份拆細(「股份拆細」)，方式為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一股每股面值0.18美元的本公司現有股份拆細為三股每股面值0.06美元的本公司拆細股份。股份拆細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生效。緊隨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80,000,000美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6美元的拆細股份，其中約457,377,000股拆細股份為已發行及入賬列作繳足股款。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擬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仍主要從事海運服務、物業持有及投資、投資控股以及商品貿易的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收入增長83%，報3,364,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839,000美元)，毛利為629,000美元，相較去年同期則為毛損1,173,000美元。本集團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商品貿易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以及自新加坡物業投資項目收取首筆股息552,000美元所致。所收取的股息亦為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毛利的主要原因。

海運服務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海運業務產生收入845,000美元，較去年同期下跌49%(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650,000美元)，並錄得經營虧損197,000美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89%(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865,000美元)。收入下跌連同經營虧損減少主要因自二零一七年二月起將所持有的兩艘船舶(即瑞利輪及宏利輪)主要按期租租賃模式而非先前的按程租租賃模式經營，從而令該業務的經營模式發生變動所致。船舶經營模式的此種變動令該等船舶更長期及可持續地租用，從而大幅提高其使用率，而同時本集團可更為有效地控制該等船舶的經營成本。在期租租賃模式下，船舶租賃產生的收入低於程租租賃，原因為承租人將負責船舶的大部份運營成本。根據手頭的期租租約，預期本集團船舶於二零一七年的使用率將超過90%。然而，由於與運費費率緊密相關的波羅的海乾散貨運價指數(「**波羅的海乾散貨運價指數**」)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起伏不定，船舶租賃的市場前景依然競爭激烈，充滿挑戰。期內，波羅的海乾散貨運價指數於二零一七年二月達低位(低於700點)，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達高位(高於1,300點)，並於期內大部份時間在800點至1,200點之間徘徊。鑑於該業務錄得虧損業績，本集團將繼續探究各種措施，以增加收入，節省成本，從而改善其業績。

物業持有及投資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物業持有及投資業務繼續產生盈利業績1,373,000美元，並為本集團貢獻收入668,000美元。自二零一六年九月起，本集團將其投資物業(即位於香港上環信德中心的辦公單位)出租，並於回顧期間產生租金收入116,000美元。該投資物業於期末的價值為7,935,000美元，並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確認重估收益645,000美元。此外，本集團持有一項位於新加坡並於二零一六年竣工的住宅物業發展項目的10%權益。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自該項目已收取首筆溢利分派552,000美元，預期於年內較後時間可自該項目收取更多分派。於本期間，本集團以代價1,500,000美元出售一間於新加坡持有一個住宅物業的附屬公司，並因出售該附屬公司錄得收益51,000美元。

投資控股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投資控股業務貢獻收入142,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16,000美元)，並產生經營虧損632,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81,000美元)。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投資上市股本證券及股本掛鈎票據，並開始投資公司債券，以多元化本集團投資組合及擴大其收入來源。本集團購買的公司債券乃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物業及飛機租賃公司所發行，該等債券於購買時的到期孳息率介乎每年約4.7%至8.75%不等。於回顧期間，該業務產生的收入包括來自股本掛鈎票據及公司債券的利息收入，而產生的虧損主要為期末所持有的上市股本證券的未變現虧損791,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28,000美元)。於期末，本集團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2,996,000美元為所持有的上市股本證券組合，而本集團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共9,437,000美元(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部份)為所持有的公司債券組合。

商品貿易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開展其商品貿易業務，該業務專注於嬰幼兒用品及個人護理產品貿易。該業務產生收入1,709,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3,000美元)，並錄得經營虧損71,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59,000美元)。該業務產生的收入飆升的主要原因為其貿易量增加及所交易的商品種類擴大所致，錄得經營虧損則主要因本期間產生促銷開支所致。期末後，本集團已將其業務範疇拓展至電子組件，以擴展該業務的收入基礎及提升其業務表現。

分佔一間合營公司的業績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本集團分佔一間合營公司的虧損536,000美元，主要因該合營公司於中國上海持有並擬出租的一個工業用物業的公允值減少所致。於期末，投資於該合營公司的賬面值為4,305,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33,000美元)。

整體業績

整體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虧損大幅減少68%至983,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062,000美元)，主要因海運業務以及物業持有及投資業務的業績有所改善所致。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22美分(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0.80美分(經重列))。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以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及股東資金為其營運撥付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10,482,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35,000美元)及速動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定期存款及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合共7,230,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89,000美元)。於期末，本集團的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10,052,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49,000美元)計算)約為1.04(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73%至26,476,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03,000美元)，主要因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配售25,400,000股新股並籌集所得款項淨額12,207,000美元所致。

於期末，本集團的借貸指為撥付收購船舶而向銀行舉借的貸款。銀行借貸以美元計值，按浮動利率計息，並以相關船舶作擔保。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及到期情況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u>18,453</u>	<u>19,799</u>
應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償還	8,675	6,441
一年內	-	1,146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6,087	2,691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3,691	6,735
五年以上	-	2,786
	<u>18,453</u>	<u>19,799</u>

本集團期內的財務成本382,000美元主要為上述銀行借貸的利息，財務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9%（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21,000美元），原因為於回顧期間的銀行借貸減少。

於期末，本集團的借貸比率（以銀行借貸總額18,453,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99,000美元）除以權益總額26,476,000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03,000美元）計算）約為7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9%）。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完成以下所述股份配售後，本集團的借貸比率已有所改善。

憑藉手頭的流動資產金額以及銀行授予的信貸融資，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持續經營所需。

股份配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公司完成按每股3.82港元的價格向若干獨立投資者配售25,400,000股新股。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為12,207,000美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可能出現的具吸引力的業務／投資機會等擬定用途。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所得款項的大部份已用於經營及發展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及商品貿易業務。

股份拆細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董事會擬進行股份拆細，方式為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一股每股面值0.18美元的本公司現有股份拆細為三股每股面值0.06美元的本公司拆細股份。股份拆細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生效。

展望

董事會認為，短期內本集團海運業務的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而管理層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期提升其財務表現。至於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即物業持有及投資、投資控股及商品貿易，管理層將繼續努力不懈改善此等業務的業績表現，並抓緊有利的業務／投資機遇，以便為股東創造價值。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其理由載述如下：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偏離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前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規定，原因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志美先生（「**嚴先生**」）未設指定任期，但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條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然而，嚴先生與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簽訂具有指定任期的委任書，故上述偏離經已糾正，且守則條文第A.4.1條已予遵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但已獲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在審核委員會的推薦下獲董事會正式批准。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蘇家樂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主席)及陳玉儀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志美先生、周奇金先生及杜恩鳴先生。